

证券代码：833238

证券简称：森维园林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广东森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广东森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挂牌地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票简称：森维园林

股票代码：83323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胡刚、陈立基、周永群、汪惠琳

通讯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华南路 98 号海印中心 12F。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协议转让方式

变动日期：2016年11月18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管理办法》、《准则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东森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广东森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持股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第一节 释义

除非上下文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胡刚、陈立基、周永群、汪惠琳
公司、挂牌公司	指	广东森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森维有限		广州森维园林工程设计有限公司，2012年9月更名为广东森维园林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胡刚于2016年11月18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让公司股份154,000股。
本报告书	指	《广东森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胡刚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新西兰永久居留权。1999年7月毕业于华南建设学院，获副学士学位；2012年7月至2014年12月毕业于厦门大学，获硕士学位。1999年7月至2002年2月，任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主管；2002年3月至2015年1月，任森维有限总经理；2014年6月至今，任广州凯路仕自行车运动时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5年1月至今，任森维园林董事长、总经理。

陈立基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毕业于华南建设学院，大专学历；1999年9月至2000年7月，任刘永恒设计公司设计师；2000年7月至2002年1月，任广州规划勘测设计院设计师；2002年2月至2015年1月，任森维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森维园林董事。

周永群女士：196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9月，毕业于佛山市南海区盐步中学，高中学历；1978年9月至1980年7月，任佛山市南海区盐步平地小学代课教师；1980年10月至1989年8月，任佛山市南海区盐步丽施厂公司工人；1989年7月至1994年12月，任佛山市黄岐迪生园林幼儿园院长；1995年1月至2004年12月，任佛山市南海区盐步冠华电子厂公司经理；2004年12月至2013年3月，任佛山市日森电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3年4月从佛山市日森电子有限公司退休。2015年1月至今，任森维园林董事。

汪惠琳先生：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7月，毕业于浙江大学流体传动及控制专业，获学士学位。1992年7月至1993年10月，任武汉重型机床研究所技术员；1993年11月至1996年10月，任广州平安实业总公司总经理助理；1996年11月至2004年5月，任广东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部门负责人；2004年6月至2010年6月，任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风机事业部总经理；2006年8月至2007年8月兼任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0年7月至2012年7月待业；2012年8月至2015年1月，任森维有限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5年1月至今，任森维园林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截至2016年11月1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份名称	股份种类	股份数量 (股)	占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东持股变动达到规定比例日期	权益变动方式
胡刚	森维园林	人民币普通股	12,898,987	30.01%	2016. 11. 18	协议转让
陈立基	森维园林	人民币普通股	5,888,397	13.70%	-	-
周永群	森维园林	人民币普通股	5,242,128	12.20%	-	-
汪惠琳	森维园林	人民币普通股	2,598,556	6.05%	-	-

三、本次权益变动无需取得国家相关部门的批准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

本次权益变动胡刚先生减持森维园林流通股合计154,000股，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3582%。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股东自愿减持。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股东自主自愿减持，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的转让行为，以协议转让方式交易。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股权转让方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森维园林于2015年8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截至2016年11月17日，胡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898,9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1%。

截至2016年11月17日，陈立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888,3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0%；

截至2016年11月17日，周永群女士持有公司股份5,242,1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20%；

截至2016年11月17日，汪惠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598,5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5%。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具体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出让方	转让前情况		转让数量 (股)	受让数 量(股)	权益变动达 到5%整数 倍的日期	转让后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胡刚	12,898,987	30.01%	154,000	0	2016.11.18	12,744,987	29.65%
陈立基	5,888,397	13.70%	-	-	-	5,888,397	13.70%
周永群	5,242,128	12.20%	-	-	-	5,242,128	12.20%
汪惠琳	2,598,556	6.05%	-	-	-	2,598,556	6.05%

三、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胡刚将其所持股份中的5,000,000股进行质押，5,000,00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5.57%，质押限期为2016年3月2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陈立基、周永群、汪惠琳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表决权未恢复的优先股的情况。

第五节 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胡刚是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公司流通股，不存在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人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及签署页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胡刚、陈立基、周永群、汪惠琳

广东森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21日

附表1： 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公众公司名称	广东森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公众公司所在地	广州市越秀区东华南路 98 号海印中心 12F
股票简称	森维园林	股票代码	83323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胡刚、陈立基、周永群、汪惠琳	信息披露义务人联系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华南路 98 号海印中心 12F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有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股转系统的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股转系统的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股转系统的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公众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胡刚持有公司 12,898,9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01%； 陈立基持有公司 5,888,3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70%； 周永群持有公司 5,242,1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20%； 汪惠琳持有公司 2,598,55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胡刚持有公司 12,744,9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65%； 陈立基持有公司 5,888,3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70%； 周永群持有公司 5,242,1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20%； 汪惠琳持有公司 2,598,55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5%。	
涉及公众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公众公司控股股东向收购人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是否导致其丧失控股股东地位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众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众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胡刚、陈立基、周永群、汪惠琳
日期：2016年11月21日